

供货合同

甲方(需方):榆林市横山区环卫所

乙方(供方):陕西恒辉创源商贸有限公司

为保证产品质量,明确双方责任,甲、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双方共同遵照执行:

一、合同项目:

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位	单价	合计
扫雪滚	3米	3	台	93400	280200

二、含税合同价款:贰拾捌万零贰佰元整(¥280200.00元)。

三、验收标准:货到现场安装完毕后开始验收,所供应的全部货物应符合甲方的供货清单参数,要求外观无瑕疵,结构无松动,规格、材质符合合同约定。

四、交货地点及时间:甲方指定场所。

五、付款方式:合同签订后,乙方交货后,经甲方验收合格,由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货款。

六、支付方式为:电汇

七、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各项纠纷,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,若协商不成,则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;

八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,一式两份,甲方一份,

乙方一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榆林市横山区环卫所

乙方(盖章):陕西恒辉创源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

账 号:

账号:610501699210000003386

法人或代表签字:

法人或代表签名:

时间:2025年12月9日

时间:2025年12月9日